

桂林市

职业技能评价指导中心文件

市评价字〔2023〕11号

桂林市职业技能评价指导中心 关于抓好职业技能评价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职业技能评价机构：

为落实职业技能评价安全管理工作主体责任，确保不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和重特大安全事故，排除安全隐患，经研究决定，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切实增强安全管理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

各职业技能评价机构要始终坚持底线思维，增强忧患意识，深刻认识安全发展的极端重要性，坚持“安全第一，生命至上”的原则，严防死守，堵塞漏洞，切实增强抓好安全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，将安全工作落到实处，坚决防范各类事故发生。

二、深入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

坚持问题导向，按照严查、严整、严防、严治的原则，对评价场所进行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，制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方案，重

点区域进行地毯式深入细致的排查整治。要建立安全工作长效机制，强化内部考核监督，持续抓好隐患排查整治工作。

三、加快完善相关安全管理设施

各职业技能评价机构要将安全工作措施落到实处，备有完善的消防设施及其他安全设施，保障用电、用水安全，保障安全逃生通道畅通无阻。建立健全安全应急管理体系，编制应急预案，加强应急预案的培训、演练工作，提高应对安全事故的能力。

四、严格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制

各职业技能评价机构要提高政治站位，严格执行安全教育培训、事故隐患排查整治等制度，切实把安全责任落实到每个环节、每个人，严格日常监管，统筹抓好各项安全稳定工作，守好安全底线。职业技能评价前需提前做好各项安全检查，对心存侥幸、不重视、不作为、措施不力屡禁不止，屡提不改致使造成安全隐患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予以严肃处理。

桂林市职业技能评价指导中心

2023年5月25日



桂林市职业技能评价指导中心

2023年5月25日印